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或完善身份信息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证券基金期货业反洗钱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要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持续开展客户身份信息的核查和完善工作,特将相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个人客户(自然人)

(一) 个人客户有效身份证件

个人客户身份证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回乡证)、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台胞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护 照等。

通过我司官网、手机 APP 或早期通过我司微信公众号开立基金账户的个人投资者需上传本人身份证件原件照片。

(二) 个人客户基本身份信息

个人客户身份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和证件号码、证件有效 期、性别、出生日期、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等。

(三) 受理渠道

在本公司开立基金账户的个人客户若留存的身份证件过期或身份信息缺失、错误或发生 变化,请及时通过以下方式进行更新:

- 1、如您通过本公司官网、手机 APP 或微信公众号开立了基金账户,可访问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igwfmc.com,点击"交易查询-网上交易登录-账户管理-账户资料"更新个人证件或其他信息,或登录本公司手机 APP 客户端"景顺长城基金",点击 "我的-账户资料"更新个人证件或其他信息。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606 咨询。
- 2、如您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开立了本公司的基金账户,可通过开立账户的销售机构更新、 完善身份信息,具体流程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您也可通过致电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热线, 咨询具体流程。

二、机构客户(非自然人)

(一) 机构客户有效身份证件

机构客户身份证件包括但不限于"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机构资质证明文件等有效证件。如您已办理或者换领新版营业执照,应持新版营业执照办理业务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

(二) 机构客户基本身份信息

机构客户身份信息包括名称、住所、经营范围、身份证明文件类别、号码和有效期,法 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办理业务人员、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姓名、身份证明文件类 别、号码和有效期等,受益所有人的姓名、地址、身份证明文件类别、号码和有效期等。

机构客户应及时提供、更新相关受益所有人信息和资料。

(三) 受理渠道

- 1、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客户,如前述信息变化的,请将相关资料 盖章版原件寄送至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身份信息更新手续。
- 2、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开立了本公司基金账户的机构客户,可通过开立账户的销售机构 更新、完善身份信息,具体流程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您也可通过致电各销售机构客户服

务热线, 咨询具体流程。

自 2019 年 6 月 13 日起,本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视情况有权对身份信息不完整、 不准确或身份证件已过期且未在合理期限内更新的账户采取必要的限制措施,请您及时提供 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如有疑问,敬请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606**。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